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之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之重慶長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全部售出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方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之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方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重慶長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Changan Minsheng APLL Logistics Co., Ltd. *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1292)

建議修改公司章程
董事及股東代表監事之重選及任命
及
2022年股東周年大會補充通告

重慶長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日期為2023年6月14日之董事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3頁至第17頁。

本公司謹定於2023年6月30日上午10時正假座中國重慶市渝北區金開大道1881號公司會議室舉行股東周年大會，召開大會之補充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8頁至第22頁。

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周年大會，務請閣下按照附奉之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所印列指示，填妥代表委任表格，於任何情況下最遲於股東周年大會或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2023年6月29日上午10時之前），盡快交回重慶長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之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如為H股股東），或重慶長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會辦公室，地址為中國重慶市渝北區金開大道1881號，郵編：401122（如為內資股股東（就內資股而言，包括非H股外資股））。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按意願親身出席股東周年大會或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 僅供識別

2023年6月14日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3
A. 緒言.....	3
B. 建議修改公司章程.....	4
C. 董事及股東代表監事之重選及任命	6
D. 2022年股東周年大會.....	16
E.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16
F. 推薦	17
G. 責任聲明.....	17
2022年股東周年大會補充通告	18

釋義

在本通函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2022年股東周年大會或股東周年大會」	本公司謹訂於2023年6月30日上午10時正假座中國重慶市渝北區金開大道1881號本公司會議室舉行的2022年股東周年大會，藉以考慮及批准（其中包括）建議修改公司章程及董事及股東代表監事重選及任命等議案
「美集物流」	美集物流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本公司不時修改的公司章程
「董事會」	本公司之董事會
「中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及澳門特別行政區和臺灣
「本公司」	重慶長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長安」	中國長安汽車集團有限公司
「長安汽車」	重慶長安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
「董事」	本公司之董事
「本集團」	本公司及其不時擁有的附屬公司
「H股」	本公司之境外上市外資股，有關股份於交易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1292）且以港元交易
「上市規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民生實業」	民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主要股東，持有本公司15.90%的總發行股本
「民生輪船」	民生輪船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乃民生實業之附屬公司

釋義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
「股東」	本公司之股東
「股份」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 1.00 元的普通股股份
「交易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監事」	本公司監事
「監事會」	本公司監事會

* 僅供識別



重慶長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Changan Minsheng APLL Logistics Co., Ltd. *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292)

執行董事：

謝世康
陳文波
萬年勇

註冊地址：

中國
重慶市
渝北區
金開大道
1881號

非執行董事：

車德西
文顯偉
董紹杰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幹諾道西
144-151號
成基商業中心16樓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鐵沁
潘昭國
揭京
張運

*僅供識別

2023年6月14日

敬啟者：

建議修改公司章程
董事及股東代表監事之重選及任命
及
2022年股東周年大會補充通告

A. 緒言

茲提述本公司於2023年1月19日刊發之有關建議修改公司章程之公告及本公司於2023年6月5日刊發之有關董事及股東代表監事之重選及任命之公告。

本通函載有建議修改公司章程及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及第六屆監事會成員之重選及任命之詳情，以便閣下據此於股東周年大會上就有關決議案進行投票。

B. 建議修改公司章程

茲提述本公司於2023年1月19日刊發之有關建議修改公司章程之公告。根據本公司的實際情況，董事會建議修改公司章程相關條款。

建議修改公司章程將以特別決議案的形式提呈至股東周年大會上由股東批准並由相關中國政府機構批准。

公司章程的建議修改詳情如下：

序號	修訂前公司章程條款	修訂后公司章程條款	備註
1.	<p>第 100 條</p> <p>.....</p> <p>黨組織的機構設置。</p> <p>公司設立黨委。黨委書記 1 名，其他黨委成員若干名。董事長、黨委書記原則上由一人擔任，原則上要設立主抓企業黨建工作的專職副書記。符合條件的黨委成員可以通過法定程序進入董事會、監事會、經理層，董事會、監事會、經理層成員中符合條件的黨員可以依照有關規定和程序進入黨委。同時，按規定設立紀委。</p>	<p>第 100 條</p> <p>.....</p> <p>黨組織的機構設置。</p> <p>公司設立黨委。黨委書記 1 名，其他黨委成員若干名。董事長、黨委書記原則上由一人擔任，原則上要設立主抓企業黨建工作的專職副書記。<u>公司堅持和完善“雙向進入、交叉任職”領導體制。</u>符合條件的黨委成員可以通過法定程序進入董事會、監事會、經理層，董事會、監事會、經理層成員中符合條件的黨員可以依照有關規定和程序進入黨委。同時，按規定設立紀委。<u>黨委建設。通過納入管理費用、黨費留存等渠道，保障企業黨組織工作經費，并向生產經營一線傾斜。納入管理費用的部分，一般按照企業上年度職工工資總額</u></p>	<p>此條按照中共中央印發的《中國共產黨國有企業基層組織工作條例（試行）》之要求進行相應更新</p>

董事會函件

		<u>1%的比例安排，由企業納入年度預算。整合利用各類資源，建好用好黨組織活動陣地。</u>	
2.	<p>第 102 條</p> <p>.....</p> <p>公司設董事會，董事會由 11 名董事組成，設董事長 1 人，副董事長 1 人。</p> <p>董事會成員均應符合有關法律法規及上市規則所規定的任職資格。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董事”）最少為董事會人數的三分之一。</p>	<p>第 102 條</p> <p>.....</p> <p>公司設董事會，董事會由 11 名董事組成，設董事長 1 人，副董事長 1 人。</p> <p>董事會成員均應符合有關法律法規及上市規則所規定的任職資格。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董事”）最少為董事會人數的三分之一。<u>公司外部董事占多數。</u></p>	根據公司實際情況進行修訂
3.	<p>第 114 條</p> <p>.....</p> <p>董事會臨時會議可採取書面議案以代替召開董事會會議，但該議案的草案須以專人送達、郵遞、電報、傳真送交每一位董事，如果董事會已將議案派發給全體董事，並且簽字同意的董事已達到作出決議所需的法定人數，則該議案即成為董事會決議，無須召集董事會會議。</p>	<p>第 114 條</p> <p>.....</p> <p>董事會臨時會議可採取書面議案以代替召開董事會會議，但該議案的草案須以專人送達、郵遞、電報、傳真送交每一位董事，如果董事會已將議案派發給全體董事，並且簽字同意的董事已達到作出決議所需的法定人數，則該議案即成為董事會決議，無須召集董事會會議。<u>公司根据本章内容及结合实际情况制订《董事会议事规则》，明确董事研究决策具体程序。如《董事会议事规则》与本章程冲突，以本章程为准。</u></p>	根據公司實際情況進行修訂

修改公司章程將提呈至2022年股東周年大會省覽及批准。概無股東須就修改公司章程的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本公司已收到其香港法律顧問的書面確認，確認建議修改公司章程符合上市規則的適用條文。本公司亦已收到其中國法律顧問的書面確認，確認建議修改公司章程符合中國的適用法律法規。

C. 董事及股東代表監事之重選及任命

茲提述本公司於2023年6月5日刊發之有關董事及股東代表監事之重選及任命之公告。

根據本公司公司章程，第五屆董事會和監事會任期即將屆滿須重新選舉。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董事包括(1)執行董事謝世康先生、陳文波先生及萬年勇先生；(2)非執行董事車德西先生、文顯偉先生及董紹杰先生；(3)獨立非執行董事張鐵沁先生、潘昭國先生、揭京先生及張運女士。第五屆董事會成員中，文顯偉先生、張鐵沁先生、潘昭國先生、揭京先生及張運女士即將離任，不再參加第六屆董事會董事重選。董事會提名(1)謝世康先生及萬年勇先生作為第六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候選人；(2)車德西先生、陳文波先生、金潔女士及董紹杰先生作為第六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候選人；(3)黎明先生、文永邦先生及陳靜女士作為第六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於2022年股東周年大會上參加重選或選舉。

第五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包括王懷成先生、金潔女士及楊剛先生。王懷成先生和楊剛先生已確認將作為第六屆監事會監事候選人於2022年股東周年大會上參加重選。監事會建議任命洪萊芬女士為第六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

第六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將通過民主選舉方式產生，本公司會在選舉當日刊發相關公告。

就董事所知及所信，董事之間及董事會就文顯偉先生、張鐵沁先生、潘昭國先生、揭京先生及張運女士離任之事並無意見不合，且並不知悉有任何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第六屆董事會董事及監事會監事候選人履歷詳情如下：

董事會執行董事候選人

謝世康先生

謝世康先生，53 歲，正高級經濟師，為本公司黨委書記、第五屆董事會董事長、執行董事、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謝先生于 2016 年加入本集團。謝先生于 1992 年畢業于重慶師範大學。謝先生的最高學歷為研究生（2006 年畢業于重慶工商管理碩士學院 MBA 專業）。1992 年 7 月至 1998 年 8 月，謝先生于中國兵器裝備集團有限公司西南地區部擔任秘書；此後加入原長安汽車（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先後擔任過公司辦公室副處長、客戶服務部副部長、零部件公司副總經理，合資公司重慶長安偉世通發動機控制系統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兼黨支部書記等職務。2009 年至 2016 年，謝先生任職于長安汽車（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先後擔任辦公室主任兼黨支部書記、新聞發言人、高端轎車銷售事業部總經理、高端轎車統籌推進部部長、戰略規劃部部長、總裁助理等職務。謝先生在戰略發展規劃、生產經營管理方面具備豐富經驗，并長期於大型汽車企業從事組織領導工作，在企業經營管理與領導組織、發展規劃、客戶服務等方面擁有豐富的理論知識及工作經驗。

除以上披露外，謝先生於過去三年均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除以上披露外，謝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位。謝先生與本公司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亦概無擁有任何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定義之證券權益。

倘謝先生於 2022 年股東周年大會獲重選為執行董事，本公司將會與謝先生就其被任命的職位一事簽訂服務合同。謝先生可獲取由董事會參照彼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責任，以及市場基準和集團業績而厘定之董事酬金，並由本公司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不時評審調整。除因相關政策法規要求須調整外，謝先生的任期自 2022 年股東周年大會批准之日起至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

除以上披露外，謝先生並無發覺有任何其他有關事項需要提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留意，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 至 13.51(2)(v) 條作出披露。

萬年勇先生

萬年勇先生，47 歲，正高級工程師，為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執行董事、總經理、黨委副書記。萬先生畢業于瀋陽理工大學機械電子工程專業，後取得重慶大學專案管理專業工程碩士。2000 年 7 月，萬先生加入長安汽車，曾先後擔任過包括長安汽車制造物流部副部長、長安汽車附屬公司河北長安汽車有限公司總經理、黨委書記及專案總監等在內的多個重要職位。萬先生于 2018 年 8 月份加入本公司，曾任本公司副總經理、工會主席。萬先生具有豐富的企業生產經營及項目管理相關經驗。

除以上披露外，萬先生於過去三年均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除以上披露外，萬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位。萬先生與本公司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亦概無擁有任何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定義之證券權益。

倘萬先生於 2022 年股東周年大會獲重選為執行董事，本公司將會與萬先生就其被任命的職位一事簽訂服務合同。萬先生可獲取由董事會參照彼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責任，以及市場基準和集團業績而厘定之董事酬金，並由本公司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不時評審調整。除因相關政策法規要求須調整外，萬先生的任期自 2022 年股東周年大會批准之日起至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

除以上披露外，萬先生並無發覺有任何其他有關事項需要提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留意，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 至 13.51(2)(v) 條作出披露。

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候選人

車德西先生

車德西先生，70 歲，為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1977 年畢業于重慶大學煉鐵專業。1977 年至 1986 年，車先生曾在阿壩藏族自治州七盤溝煉鐵廠及阿壩州科學技術委員會工作。1986 年至 1993 年，車先生曾擔任阿壩州煉鐵廠廠長，阿壩州工業二輕局局長，阿壩州計劃經濟委員會主任。1993 年至 2003 年，車先生曾任中國對外貿易運輸（集團）總公司成都公司總經理，中國外運重慶公司總經理和中國外運四川公司總經理。自 2003 年 12 月加入民生輪船股份有限公司後，車先生曾擔任民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多個重要職位，包括民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總裁助理、民生輪船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四川民生國際貨物運輸代理有限公司總經理等職務。車先生現任民生輪船股份有限公司常務副總經理（主持工作）。車先生具有豐富的物流行業和企業管理經驗。

除以上披露外，車先生於過去三年均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除以上披露外，車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位。車先生與本公司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亦概無擁有任何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定義之證券權益。

倘車先生於 2022 年股東周年大會獲重選為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將會與車先生就其被任命的職位一事簽訂服務合同。車先生可獲取由董事會參照彼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責任，以及市場基準和集團業績而厘定之董事酬金，並由本公司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不時評審調整。除因相關政

策法規要求須調整外，車先生的任期自 2022 年股東周年大會批准之日起至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

除以上披露外，車先生並無發覺有任何其他有關事項需要提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留意，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 至 13.51(2)(v) 條作出披露。

陳文波先生

陳文波先生，55 歲，為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執行董事。陳先生于 2018 年 12 月加入本集團。陳先生于 1987 年 7 月畢業于昆明工學院（昆明理工大學的前身）。陳先生後於 2005 年獲得香港公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自 1989 年 12 月加入民生輪船有限公司後，陳文波先生曾擔任過民生輪船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多個重要職位，包括民生國際貨物運輸代理有限公司聯運部經理，民生物流有限公司總經理等職務。陳先生現任民生輪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總經理兼民生物流有限公司總經理。陳先生具有豐富的整車物流與企業管理經驗。

除以上披露外，陳先生於過去三年均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除以上披露外，陳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位。陳先生與本公司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亦概無擁有任何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定義之證券權益。

倘陳先生於 2022 年股東周年大會獲選舉為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將會與陳先生就其被任命的職位一事簽訂服務合同。陳先生可獲取由董事會參照彼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責任，以及市場基準和集團業績而厘定之董事酬金，並由本公司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不時評審調整。除因相關政策法規要求須調整外，陳先生的任期自 2022 年股東周年大會批准之日起至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

除以上披露外，陳先生並無發覺有任何其他有關事項需要提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留意，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 至 13.51(2)(v) 條作出披露。

金潔女士

金潔女士，43 歲，為本公司第五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金女士于 2018 年加入本集團。金女士 2001 年畢業于上海財經大學，現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金女士自 2018 年 4 月起被任命為美集物流新加坡公司的財務總監。在此崗位上，她的主要職責包括：匯總集團帳目；重新編制集團財務體制；評估及開發產品成本結構以及集團戰略；推動集團的預算和預測流程、操作風險和資訊系統的實施以及監督部門人員編制以及招聘活動。在加入美集物流之

前，於 2005 年至 2018 年期間金女士在 TNT International Express（總部位於阿姆斯特丹）工作，擔任亞太區及中東地區的區域財務總監。在 TNT International Express 工作長達十多年的時間裡，金女士主要負責財務業績報告、計畫、預測和預算等。金女士目前在新加坡工作。

除以上披露外，金女士於過去三年均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除以上披露外，金女士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位。金女士與本公司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亦概無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定義之證券權益。

倘金女士於 2022 年股東周年大會獲選舉為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將會與金女士就其被任命的職位一事簽訂服務合同。金女士可獲取由董事會參照彼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責任，以及市場基準和集團業績而厘定之董事酬金，並由本公司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不時評審調整。除因相關政策法規要求須調整外，金女士的任期自 2022 年股東周年大會批准之日起至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

除以上披露外，金女士並無發覺有任何其他有關事項需要提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留意，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 至 13.51(2)(v) 條作出披露。

董紹杰先生

董紹杰先生，59 歲，研究員級高級工程師，為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董先生于 1986 年畢業於北京理工大學（原名：北京工業學院），專業為金屬材料及熱處理。自 1986 年 7 月至 2022 年 11 月，董先生一直在雲南西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任職，曾任董事長、黨委書記，副總工程師、副總經理、紀委書記、工會主席等職務。董先生具有豐富的企業管理經驗。

除以上披露外，董先生於過去三年均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除以上披露外，董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位。董先生與本公司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亦概無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定義之證券權益。

倘董先生於 2022 年股東周年大會獲重選為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將會與董先生就其被任命的職位一事簽訂服務合同。董先生可獲取由董事會參照彼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責任，以及市場基準和集團業績而厘定之董事酬金，並由本公司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不時評審調整。除因相關政

策法規要求須調整外，董先生的任期自 2022 年股東周年大會批准之日起至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

除以上披露外，董先生並無發覺有任何其他有關事項需要提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留意，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 至 13.51(2)(v) 條作出披露。

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

黎明先生

黎明先生，59 歲，中國註冊會計師，現任重慶理工大學會計學院教授、研究生導師。黎先生 1980 年畢業於重慶市工業學校工業會計專業，後於 1989 年於西南財經大學會計系會計學專業研究生畢業。黎先生曾任重慶理工大學會計學院副院長、黨支書記、院長。目前，黎先生於以下公眾公司擔任獨立董事：重慶港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600279）、華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002004）、重慶望變電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603191）、賽力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601127）。黎先生曾於金科地產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福安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重慶涪陵電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重慶登康口腔護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國汽車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擔任過獨立董事。

除以上披露外，黎先生於過去三年均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除以上披露外，黎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位。黎先生與本公司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亦概無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定義之證券權益。

倘黎先生於 2022 年股東周年大會獲選舉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將會與黎先生就其被任命的職位一事簽訂服務合同。黎先生可獲取由董事會參照彼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責任，以及市場基準和集團業績而厘定之董事酬金，並由本公司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不時評審調整。除因相關政策法規要求須調整外，黎先生的任期自 2022 年股東周年大會批准之日起至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

除以上披露外，黎先生並無發覺有任何其他有關事項需要提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留意，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 至 13.51(2)(v) 條作出披露。

文永邦先生

文永邦先生，52 歲，目前為銀石投資有限公司的首席風控官，並出任就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 4 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 6 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及第 9 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的負責人員。文先生為澳洲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公共會計師協會資深會員、財務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會員及香港董事學會會員。文先生於企業管理、投資銀行業及資產管理專業擁有逾 20 年經驗。文先生自 2020 年 4 月至 2021 年 6 月擔任領創資本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自 2019 年 1 月至 2020 年 2 月擔任茂宸環球資本有限公司投資銀行部董事；自 2014 年 9 月至 2018 年 4 月就職於農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最後擔任職務為投資銀行部高級副總裁；自 2011 年 6 月至 2014 年 9 月就職於興業僑豐融資有限公司，最後擔任職務為企業融資董事；自 2007 年 10 月至 2011 年 6 月，就職於招商證券（香港）有限公司，最後擔任職務為投資銀行部經理。文先生現任博維智慧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1204）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中國委員會委員。文先生於 1993 年 12 月獲得香港中文大學社會科學學士學位，於 2004 年 8 月獲得伊拉斯姆斯大學鹿特丹管理學院財務管理碩士學位，於 2018 年 11 月獲得香港中文大學研究院專業會計學深造文憑。

除以上披露外，文先生於過去三年均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除以上披露外，文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位。文先生與本公司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亦概無擁有任何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定義之證券權益。

倘文先生於 2022 年股東周年大會獲選舉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將會與文先生就其被任命的職位一事簽訂服務合同。文先生可獲取由董事會參照彼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責任，以及市場基準和集團業績而厘定之董事酬金，並由本公司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不時評審調整。除因相關政策法規要求須調整外，文先生的任期自 2022 年股東周年大會批准之日起至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

除以上披露外，文先生並無發覺有任何其他有關事項需要提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留意，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 至 13.51(2)(v) 條作出披露。

陳靜女士

陳靜女士，47 歲，現為上海市協力（重慶）律師事務所負責人。陳女士於 1999 年獲得西安交通大學經濟法專業法學學士學位，於 2019 年獲得美國伊利諾伊理工芝加哥肯特法學院庭審辯護專業法學碩士學位。自 2009 年至 2020 年，陳女士擔任上海和華利盛（重慶）律師事務所創始合夥人，後合併為國浩律師（重慶）事務所。自 2006 年至 2009 年，陳女士擔任浩邦律師事務所主任。自 1999 年至 2006 年，陳女士先後任職於珠海航道局、隆鑫集團有限公司

法務部、重慶鼎聖律師事務所。陳女士擅長物流及航運產業的專業法律服務，尤其在海事海商領域經驗豐富。

除以上披露外，陳女士於過去三年均無於其他任何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除以上披露外，陳女士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位。陳女士與本公司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亦概無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定義之證券權益。

倘陳女士於 2022 年股東周年大會獲選舉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將會與陳女士就其被任命的職位一事簽訂服務合同。陳女士可獲取由董事會參照彼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責任，以及市場基準和集團業績而厘定之董事酬金，並由本公司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不時評審調整。除因相關政策法規要求須調整外，陳女士的任期自 2022 年股東周年大會批准之日起至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

除以上披露外，陳女士並無發覺有任何其他有關事項需要提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留意，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 至 13.51(2)(v) 條作出披露。

提名委員會已考慮黎先生、文先生及陳女士在會計、法律、風險管理及企業管理等領域擁有豐富技能、知識及經驗。黎先生、文先生及陳女士的提名符合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如其成功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會給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帶來積極影響。

考慮到黎先生、文先生及陳女士的背景及職業經歷，提名委員會信納彼等具有獨立非執行董事應有的有關特點、誠信及經驗，董事會概不知悉有任何可能影響黎先生、文先生及陳女士獨立性的情況。

基於上述考慮，按照提名委員會的建議，董事會將建議黎先生、文先生及陳女士于 2022 年股東周年大會上應選獨立非執行董事。

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候選人

王懷成先生

王懷成先生，57 歲，高級工程師，本公司第五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及監事會主席。王先生于 2018 年加入本集團。王先生擁有重慶大學工業工程碩士學位。1989 年 8 月至 2000 年 1 月，王先生就職于國有平山機械廠。2000 年 1 月至 2000 年 12 月，王先生擔任重慶大江車輛總廠下屬分廠副廠長。2000 年 1 月至 2014 年 8 月，王先生曾擔任過重慶大江工業有限責任

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董事以及重慶大江信達車輛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董事。2014年8月至2014年10月，王先生擔任重慶長風機器有限責任公司監事會主席。2014年10月至2016年3月，王先生擔任湖北華中精密儀器廠監事會主席。2016年4月至2017年10月，王先生擔任成都光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主席、成都華川電裝有限責任公司監事、雲南西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中小企業板掛牌上市，股份代號：002265）監事。王先生現任萬友汽車投資有限公司監事及西南兵器工業公司的監事。

除以上披露外，王先生於過去三年均無於其他任何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除以上披露外，王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位。王先生與本公司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亦概無擁有任何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定義之證券權益。

倘王先生於 2022 年股東周年大會獲重選為股東代表監事，本公司將會與王先生就其被任命的職位一事簽訂服務合同。王先生可獲取由董事會參照彼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責任，以及市場基準和集團業績而厘定之監事酬金，並由本公司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不時評審調整。除因相關政策法規要求須調整外，王先生的任期自 2022 年股東周年大會批准之日起至本公司第六屆監事會屆滿之日止。

除以上披露外，王先生並無發覺有任何其他有關事項需要提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留意，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 至 13.51(2)(v) 條作出披露。

洪萊芬女士

洪萊芬女士，41 歲，擁有馬來西亞會計師協會和馬來西亞特許公共會計師協會會員證，現擔任美集物流全球服務共用中心（吉隆坡）財務報告部門資深經理。洪女士於 2005 年獲得馬來西亞大學會計系學士學位（一級榮譽學位）。自 2005 年 4 月至 2010 年 8 月，洪女士任職於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吉隆坡），先後擔任審計師、資深審計師、審計部門副經理。自 2010 年 9 月至 2014 年 10 月，洪女士任職於馬來西亞會計師協會 Professional Standards and Practices 部門經理。於 2014 年 10 月洪女士加入美集物流，擔任美集物流全球服務共用中心（吉隆坡）財務報告部門經理。

除以上披露外，洪女士於過去三年均無於其他任何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除以上披露外，洪女士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位。洪女士與本公司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亦概無擁有任何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定義之證券權益。

倘洪女士於 2022 年股東周年大會獲選舉為股東代表監事，本公司將會與洪女士就其被任命的職位一事簽訂服務合同。洪女士可獲取由董事會參照彼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責任，以及市場基準和集團業績而厘定之監事酬金，並由本公司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不時評審調整。除因相關政策法規要求須調整外，洪女士的任期自 2022 年股東周年大會批准之日起至本公司第六屆監事會屆滿之日止。

除以上披露外，洪女士並無發覺有任何其他有關事項需要提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留意，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 至 13.51(2)(v) 條作出披露。

楊剛先生

楊剛先生，48 歲，高級會計師，現任本公司第五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楊先生于 2019 年加入本集團。楊先生畢業于遼寧工程技術大學會計學專業。2000 年 7 月起楊先生加入民生實業有限公司，曾擔任過民生輪船有限公司廣州分公司綜合財務部經理、民生輪船有限公司下屬公司廣州民生國際貨物運輸代理有限公司綜合財務部經理及四川民生國際貨物運輸代理有限公司的副總經理等多個重要職位。楊先生現任民生輪船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總監兼四川長虹民生股份有限公司（於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掛牌上市，股份代號：836237）監事、兼民生輪船股份有限公司下屬公司民生物流四川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楊先生在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具有豐富經驗。

除以上披露外，楊先生於過去三年均無於其他任何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除以上披露外，楊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位。楊先生與本公司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亦概無擁有任何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定義之證券權益。

倘楊先生於 2022 年股東周年大會獲重選為股東代表監事，本公司將會與楊先生就其被任命的職位一事簽訂服務合同。楊先生可獲取由董事會參照彼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責任，以及市場基準和集團業績而厘定之監事酬金，並由本公司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不時評審調整。除因相關政策法規要求須調整外，楊先生的任期自 2022 年股東周年大會批准之日起至本公司第六屆監事會屆滿之日止。

除以上披露外，楊先生並無發覺有任何其他有關事項需要提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留意，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 至 13.51(2)(v) 條作出披露。

D. 2022年股東周年大會

本公司謹訂於2023年6月30日上午10時正假座中國重慶市渝北區金開大道1881號公司會議室舉行2022年股東周年大會，藉以考慮及批准（其中包括）修改公司章程及董事及股東代表監事之重選及任命在內的議案。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周年大會，務請閣下按照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所印列指示填妥並於任何情況下最遲於股東周年大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2023年6月29日上午10時之前）盡快交回。

僅請注意：倘本公司之股東尚未向本公司或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遞交2022年股東周年大會會議適用之原代表委任表格（「**原代表委任表格**」）（隨附本公司於2023年5月31日刊發的（其中包括）2022年股東周年大會通告），股東僅須遞交本代表委任表格（「**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倘原代表委任表格已經遞交，則請注意：

- (1) 不遲於大會指定召開時間24小時前已向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遞交之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將廢除并取代其先前遞交的原代表委任表格。倘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填寫無誤，則視為有效。
- (2) 倘股東並未向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遞交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已遞交且填寫正確的原代表委任表格在最大適用範圍內依然有效。持有原代表委任表格之股東授權代表將有資格就原代表委任表格並無載列的第9、10、11項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填妥及交回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按意願親身出席2022年股東周年大會或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根據上市規則，2022年股東周年大會將採取投票表決方式對所有決議案進行投票。

E.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為確定有資格出席2022年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H股股東，本公司將於2023年6月27日至2023年6月30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為有資格出席2022年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以股東身份投票，尚未完成H股過戶登記的本公司非註冊H股持有人須將所有H股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於2023年6月26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香港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於2023年6月30日載於本公司股東登記名冊的H股股東有資格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F. 推薦建議

董事認為，以特別決議案形式提呈的建議修改公司章程之事項以及以普通決議案形式提呈的董事及股東代表監事之重選及任命之事項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董事建議各位股東投票贊成將於2022年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呈的有關決議案。

G. 責任聲明

本通函的資料乃遵照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發行人的資料；發行人的董事願就本通函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通函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承董事會命
重慶長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謝世康
董事長

*僅供識別



重慶長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Changan Minsheng APLL Logistics Co., Ltd. *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292)

2022年股東周年大會補充通告

茲提述重慶長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23年5月31日刊發的**2022年股東周年大會通告**（「原通告」），其中載列謹訂於2023年6月30日上午10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重慶市渝北區金開大道1881號本公司會議室舉行2022年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藉以省覽及批准原通告所載決議案之詳情。除另有所指外，本補充通告所使用術語與原通告所界定者意義相同。

茲補充通告，公司將舉行股東周年大會，並於股東周年大會審議及批准下列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省覽及批准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報告；
2. 省覽及批准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監事會報告；
3. 省覽及批准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帳目及核數師報告；
4. 省覽及批准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5. 省覽及批准宣派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人民幣0.15元之末期股息；
6. 省覽及批准本公司2023年固定資產投資計劃，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根據實際情況對該等年度計劃進行調整；
7. 省覽及批准繼續聘請大信梁學濂（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和大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分別擔任本公司二零二三年度之境外及中國核數師，任期直至下一屆股東周年大會結束為止，同意授權本公司董事會確定外聘核數師之酬金。

特別決議案

8. 省覽及批准修改公司章程（附註6）。

普通決議案

9. 省覽及批准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成員的重選及任命（董事候選人的簡歷詳情請見本通告附註7）；
- 9.1 省覽及批准再度任命謝世康先生為執行董事，任期自本次股東周年大會結束之日起至第六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決定其董事薪酬，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按其認為合適的條款及條件與謝世康先生簽訂服務合約，及採取一切行動及事宜以促使此等事項生效；
- 9.2 省覽及批准再度任命萬年勇先生為執行董事，任期自本次股東周年大會結束之日起至第六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決定其董事薪酬，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按其認為合適的條款及條件與萬年勇先生簽訂服務合約，及採取一切行動及事宜以促使此等事項生效；
- 9.3 省覽及批准再度任命車德西先生為非執行董事，任期自本次股東周年大會結束之日起至第六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決定其董事薪酬，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按其認為合適的條款及條件與車德西先生簽訂服務合約，及採取一切行動及事宜以促使此等事項生效；
- 9.4 省覽及批准任命陳文波先生為非執行董事，任期自本次股東周年大會結束之日起至第六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決定其董事薪酬，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按其認為合適的條款及條件與陳文波先生簽訂服務合約，及採取一切行動及事宜以促使此等事項生效；
- 9.5 省覽及批准任命金潔女士為非執行董事，任期自本次股東周年大會結束之日起至第六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決定其董事薪酬，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按其認為合適的條款及條件與金潔女士簽訂服務合約，及採取一切行動及事宜以促使此等事項生效；

- 9.6 省覽及批准再度任命董紹杰先生為非執行董事，任期自本次股東周年大會結束之日起至第六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決定其董事薪酬，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按其認為合適的條款及條件與董紹杰先生簽訂服務合約，及採取一切行動及事宜以促使此等事項生效；
- 9.7 省覽及批准任命黎明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自本次股東周年大會結束之日起至第六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決定其董事薪酬，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按其認為合適的條款及條件與黎明先生簽訂服務合約，及採取一切行動及事宜以促使此等事項生效；
- 9.8 省覽及批准任命文永邦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自本次股東周年大會結束之日起至第六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決定其董事薪酬，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按其認為合適的條款及條件與文永邦先生簽訂服務合約，及採取一切行動及事宜以促使此等事項生效；
- 9.9 省覽及批准任命陳靜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自本次股東周年大會結束之日起至第六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決定其董事薪酬，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按其認為合適的條款及條件與陳靜女士簽訂服務合約，及採取一切行動及事宜以促使此等事項生效。
10. 省覽及批准本公司第六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的重選及任命（股東代表監事候選人的簡歷詳情請見本通告附註 7）；
- 10.1 省覽及批准再度任命王懷成先生為股東代表監事，任期自本次股東周年大會結束之日起至第六屆監事會屆滿之日止，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決定其監事薪酬，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按其認為合適的條款及條件與王懷成先生簽訂服務合約，及採取一切行動及事宜以促使此等事項生效；
- 10.2 省覽及批准任命洪萊芬女士為股東代表監事，任期自本次股東周年大會結束之日起至第六屆監事會屆滿之日止，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決定其監事薪酬，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按其認為合適的條款及條件與洪萊芬女士簽訂服務合約，及採取一切行動及事宜以促使此等事項生效；

- 10.3 省覽及批准再度任命楊剛先生為股東代表監事，任期自本次股東周年大會結束之日起至第六屆監事會屆滿之日止，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決定其監事薪酬，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按其認為合適的條款及條件與楊剛先生簽訂服務合約，及採取一切行動及事宜以促使此等事項生效。
11.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決定兩位職工代表監事（任期自本次股東周年大會結束之日起至本公司第六屆監事會屆滿之日止）的監事薪酬，並按其認為合適的條款及條件與兩位職工代表監事簽訂服務合約，及採取一切行動及事宜以促使此等事項生效。

承董事會命
重慶長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謝世康
董事長

中國，重慶
2023年6月14日

附註：

- (1) 除第9, 10, 11項新增決議案之外，原通告中所載決議案並無任何其他變動。
- (2) 由於日期為2023年5月31日的原通告隨附之股東周年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原代表委任表格**」）并無載列本補充通告所載之第9, 10, 11項新增決議案，一份新的代表委任表格（「**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已製備并將隨附本補充通告一併奉上。
- (3) 隨本補充通告附奉股東周年大會適用之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亦已刊登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無論閣下是否出席股東周年大會，務請將隨附的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按其上印列的指示填妥，並於股東周年大會或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交回。
- (4) 股東務請注意，填妥及交回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按意願親身出席股東周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 (5) 股東務請參閱原通告所載之其他附註。
- (6) 公司章程的修改詳情請參見本公司2023年6月14日刊發的通函。
- (7) 董監事履歷詳情請參見本公司2023年6月14日刊發的通函。

於本通告刊發日期，本公司的董事包括：（1）執行董事謝世康先生、陳文波先生及萬年勇先生；（2）非執行董事車德西先生、文顯偉先生及董紹杰先生；（3）獨立非執行董事張鐵沁先生、潘昭國先生、揭京先生及張運女士。

*僅供識別